



云南省科技保险险种 保费补助资金实施细则

云科规〔2020〕7号

细则综述

为充分运用科技保险手段，切实有效分散、分担科技型企业科研经营风险，鼓励科技创新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，提升科技型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，省科技厅制定《云南省科技保险险种保费补助资金实施细则》，该细则为《云南省科技金融结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配套办法。

细则共5章，14条。细则按科技保险险种，设置3类保费支出补助标准，支持对象为省内科技型企业。

科技保险险种遴选机制

根据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需求及保险机构推广意愿，定期向社会遴选、公布纳入科技保险险种保费（以下简称：保费）补助范围的科技保险险种，供科技型企业自愿选择。

科技保险险种遴选 基本条件

申报的险种已报经监管部门批准或备案，可对外销售

组建专门科技保险服务团队，有专项经营推广计划

切实降低或分散科技型企业等机构

科技保险险种遴选 范围

产品研发责任保险、关键研发设备保险、营业中断保险、企业财产保险（包括基本险、一切险和综合险）等16个险种

建立科技保险险种 推广成效跟踪机制

保险机构做好相关险种各类数据、赔付案例日常统计整理工作

年度终了30个工作日内，向省科技厅报送年度科技保险工作总结

科技保险险种保费补助分类及标准

科技型企业（独立法人作为投保人）年度最高补助额度为20万元。

一类险种-按已缴纳保费的50%给予补助

1. 产品研发责任保险
2. 关键研发设备保险
3. 小额贷款保证保险
4. 项目投资损失保险

三类险种-按已缴纳保费的20%给予补助

出口信用险



二类险种-按已缴纳保费40%给予补助

1. 营业中断保险
2. 企业财产保险（包括基本险、一切险和综合险）
3. 产品责任保险
4. 产品质量保证保险
5. 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
6. 雇主责任保险
7. 高管人员和关键研发团队健康及意外保险
8. 特殊人员团队意外伤害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
9.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
10. 企业信用险
11. 知识产权运用

专项资金管理

A

企业自愿投保

科技型企业自愿投保、自主申报。

B

一年一补

实行一年一投，按年补助其保费支出。

C

立项流程

形审-专家评审-厅务会或厅党组会审议-公示-入项目库

D

企业退保处理

保险机构应在收到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省科技厅

E

未尽事项

参照《云南省科技金融结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执行



本办法由省科技厅负责解释。本办法自2020年11月6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2025年11月5日。